深圳小学网络综合布线

招标文件信息

项目编号： SZDL2021337839

项目名称： 深圳小学网络综合布线

包 号： A

项目类型： 货物类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货币类型： 人民币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新价格分算法）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所列的资格要求，或未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资料（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将一个包或一个标段的内容拆开投标；
2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3	投标报价高于财政预算限额（或最高投标限价）的；
4	同一项目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且按规定无法确定哪个是有效报价；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无法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6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
7	投标文件载明的交货期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8	投标文件载明的免费保修期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9	所投产品、工程、服务在商务、技术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0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组成不完整）；
11	《技术规格偏离表》或《商务需求偏离表》填写不全、不明或不实
12	投标文件存在规避信息公开情形的；
13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带病毒；
14	投标文件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进行加密的；
15	误选了非本项目的最新加密规则文件，导致投标文件不能在开标时解密；
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评标信息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新价格分算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此方法适用于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项目。

序号	评分项			权重(%)
1	价格			30
2	技术部分			43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	
	1	技术保障措施	3	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保障措施（包括技术团队、施工方案、技术人员），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 优评分标准：技术保障措施十分全面、合理、可操性强。 良评分标准：技术保障措施详细、较合理、具有可操性。 中评分标准：技术保障措施较详细、不具有可操作性。 差评分标准：技术保障措施较差或未提供。 按优 100 分，良 80 分，中 60 分，差 0 分打分。
	2	技术规格偏离情况	40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技术需求参数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及要求全部满足的得 100 分，不带▲符号的为一般参数，每负偏离扣 3 分。带▲符号的为重要招标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5 分，扣完为止。
3	**商务部分**			**19**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情况	6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全部满足要求的得 100 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20 分。
	2	其他商务条款偏离情况	3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其他商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全部满足要求的得 100 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35 分。
	3	现场勘察	10	要求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勘查现场，使用方出具《现场勘查函》给参加勘查现场的投标方，投标单位提供《现场勘查函》得 100 分，不提供不得分。
4	**诚信情况**			**5**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诚信	5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 100 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5	**综合实力**			**3**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投标人 2017 年以来同类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截止日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	3	投标人提供 2017 年以来同类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35 分，最高得 100 分。需提供合同扫描件。

		之日）		

投标书目录

-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投标函
  - （2）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 （3）分项报价清单表
  - （4）投标人情况介绍
  - （5）技术规格偏离表
  - （6）商务需求偏离表
  - （7）现场勘察
  - （8）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项目编号：SZDL2021337839

【货物类】

深圳小学网络综合布线

招 标 文 件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

警示条款

《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的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一）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二）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四）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五）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六）恶意投诉的；

（七）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八）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九）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其它关键信息

一、评标定标信息

（一）非评定分离项目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中标供应商家数	1

二、关于享受优惠政策的主体及价格扣除比例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_10___%后参与评审。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如须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联合体各方须均为小微企业。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如有其它政策支持因素（如鼓励创新等）需一并列出。

2.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且不足 100%的，可给予联合体__/__%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均享受**评标优惠政策**第一款的优惠政策。

三、关于失信供应商的价格上浮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深财购〔2017〕42 号）的规定，采取价格评比法（比如最低价法）的项目，因违法违规行为被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供应商最终报价在该企业最后一轮报价的基础上上浮 10%。失信供应商符合优惠主体资格的，价格扣除和价格上浮一并执行。

四、其他说明

1.根据《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落实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政策的实施细则>的通知》（深府购〔2020〕24 号）的规定，**1.**取消社保证明。对于评审时需考察人员情况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无需提供人员社保证明。该标准执行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顺延既有认证证书有效期。对于评审时需考察投标人资质、认证等情况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提供的证书已到期的（到期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视同在有效期范围内；3.鼓励采购人积极运用公共信用信息，明确对信用记录良好的投标人（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免收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列明通过保函等非现金方式收取；4.在采购合同中明确对上述企业加大首付款或预付款比例，具体由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2.采购人拟采购的服务（工程）中，如涉及《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中的产品，要依据该通知要求执行。

目录

第一册专用条款

关键信息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履行及验收

第二册通用条款

通用条款内容可在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站(http://cgzx.sz.gov.cn/)以下栏目中查看(两处均可)：

①“业务服务”—“面向供应商”—“采购文件模板”；

②“业务服务”—“面向采购人”—“采购文件模板”。

备注：

1.本招标文件分为第一册“专用条款”和第二册“通用条款”。

2.“专用条款”是对本次采购项目的具体要求，包含招标公告、招标项目需求、投标文件格式、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等内容。

3.“通用条款”是通用于政府采购项目的基础性条款，具有普遍性和通用性。

4.当出现“专用条款”和“通用条款”表述不一致或有冲突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第一册专用条款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等法人证明扫描件，原件备查）。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的查询结果为准。

备注：如联合体投标，投标人还必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格式自定），《联合体投标协议》须明确牵头人，并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完整公告内容详见：http://cgzx.sz.gov.cn/

第二章招标项目需求

一、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部分的相关内容
2	投标有效期	12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	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不允许
4	投标文件的投递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网”，使用“应标管理->上传投标文件”功能点，将编制好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大小不得超过 100MB
5	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万元整

备注：本表为通用条款相关内容的补充和明确，如与通用条款相冲突的以本表为准。

二、货物清单

（一）货物总清单

序号	采购计划编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财政预算限额(元)
1	PLAN-2021-440301-0102003018-01001	网络综合布线	1.0	项		1600000.0

（二）货物清单明细

序号	采购计划编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PLAN-2021-440301-0102003018-01001	网络综合布线	1	项	不接受进口

备注：

1、备注栏注明“拒绝进口”的产品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注明“接受进口”的产品允许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但不排斥国内产品。

2、进口产品是指通过海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即所谓进口产品是指制造过程均在国外，如果产品在国内组装，其中的零部件（包括核心部件）是进口产品，则应当视为非进口产品。采用“接受进口”的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相关内容以财库〔2007〕119 号文和财办库〔2008〕248 号文的相关规定为准。

3、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智能融合信息终端。

三、具体技术要求

说明：

1.带▲项为专家进行综合评分的重要参数。

2.评分时，如对一项招标技术要求（以划分框为准）中的内容存在两处（或以上）负偏离的，在评分时只作一项负偏离扣分。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一、4 号楼综合布线				
1	网路及打印机点位布线	布线至办公位及教室相应位置及设备位置，进行线路铺设，包含线管辅材及安装。	点	132
2	电话线点位布线	线材采用，专用二芯专用线，进行线路铺设，包含线管辅材及安装。	点	60
3	网络及电话模块	底盒及面板，负责安装。	项	27
4	线路定位	需把 4 号楼三层楼的网线重新追踪并打标。	点	150
5	电脑室网络铺设	根据电脑摆放位置及教室讲台摆放位置，进行线路铺设，包含线管辅材及安装。	点	55
6	电脑室强电铺设	采用金龙羽 4 平方线材，每点位安装两个二三插面板及底座，供电脑主机及显示器设备，分组安装开关。	点	55
7	电脑室机柜	规格:24U 机柜	个	1
8	办公室信息箱安装	根据安装位置进行固定	项	6
9	教室信息箱	规格：400*500，材质：冷轧钢	台	6
10	分贝测试设备安装及施工	4 号楼 1 楼至 3 楼安装降噪系统，强电改造与承重横梁修复，专业电工施工。	项	3
11	教育网光纤勘察改造施工	将深圳中学本部校区原有线路到深圳小学北校区 4 号楼 1007 机房的线路改造，测试设计移动电话线路勘察，4 号楼 8 楼至 1 楼光纤线路测试勘察。设计移动公司施工线路图。	项	1
12	垂直光缆布线施工	4 号楼 3 楼至 8 楼光纤施工，在 3 楼的楼顶沿楼边墙铺设 36 芯的室外粗纤。通过 4 号楼 3 楼中心机房的墙体开槽架设防护槽至 4 号楼 7 楼的每一组光纤带 UPS 不间断电源至每一层弱电配线间。（铺设时应严格控制光缆的弯曲半径，施工中弯曲半径不得小于光缆允许的动态弯曲半径。定位时弯曲半径不得小于光缆允许的静态弯曲半径。楼顶开墙后要求回填整齐。）	项	1
13	配线间施工及各层配线间机柜安装	4 号楼 3 楼至 8 楼，在配线间开槽，每一个配线间配置一台 22U 的机柜。属高空作业，机柜安装在墙顶。	项	4
14	4 号楼网桥施工	4 号楼 8 楼布线至 3 楼机房，本部从 5 楼楼顶布线至机房。保障本部和北校区的通信。需要在墙体高空作业开槽接强电线。	项	2
15	配线间电源线熔接	请专业电工人员，把机柜的电源重新熔接至设备。保障网络设备和监控设备不间断。	项	49
16	8 芯室外光纤	规格：8 芯室外单模铠装	m	900
17	6 芯室内光纤	规格：6 芯室内多模万兆 om3-150	m	900
18	网线	规格：原装 6 类网线	箱	25
19	音箱线	规格：2*200 芯	m	700

20	机柜	规格：600*1000 42U	台	1
21	机柜	规格：600*600 22U	台	1
22	机柜	规格：600*450 9U 3 承板	台	4
23	热缩管	规格：10mm	盘	20
24	光纤熔接	光纤熔接	个	108
25	光纤熔接	规格：72 芯 ODF 架	个	1
26	光纤熔接	规格：48 芯 ODF 架	个	1
27	光纤熔接	规格：4 口光纤盒	个	8
28	光纤熔接	耦合器	个	108
29	光纤熔接	尾纤，用于光纤熔接使用。	个	108
30	跳线	规格：3M 单模跳线	条	200
31	跳线	规格：3M 多模万兆跳线	条	200
32	水晶头	六类千兆工程专用水晶头 镀金 RJ45 水晶头 CAT6 类 8 芯 8P8C 电脑网络线接头 100 个/盒 FK-6100	盒	14
33	光纤布线	3 号楼机房至 2 楼电脑室主干光纤含施工	m	150
34	墙面恢复	墙面恢复，采用砂浆等材料恢复原有颜色及平整度。	项	1
35	理线架	网路理线架	条	7
36	不锈钢管	3 米不锈钢管，	条	5
二、1 号楼综合布线				
1	网路及打印机点位布线	布线至办公位及教室相应位置及设备位置，进行线路铺设，包含线管辅材及安装。	点	54
2	电话线点位布线	线材采用专用二芯专用线，根据办公实际摆放位置进行线路铺设，包含线管辅材及安装。	点	21
3	网络及电话模块	网络模块，电话模块，底盒及面板负责安装。	项	37
4	信息箱	规格：400*500	个	22
5	教室弱电箱点位安装	1 号楼 6 间教室弱电箱安装，属高空作业。	项	18
6	加厚不锈钢线槽	不锈钢线槽，规格：80mm*40mm 国标 0.6mm	m	200
7	网线	规格：原装 6 类网线	箱	25
8	音箱线	规格：2*200 芯	m	600
9	机柜	规格：600*600 42U	台	1
10	加厚不锈钢线槽	不锈钢线槽 50mm*25mm 国标 0.6mm	m	190
11	热缩管	规格：10mm	盘	10
12	光纤熔接	光纤熔接	个	276
13	光纤熔接	规格：72 芯 ODF 架	个	2
14	光纤熔接	规格：48 芯 ODF 架	个	2
15	光纤熔接	规格：4 口光纤盒	个	14
16	光纤熔接	耦合器	个	276
17	光纤熔接	尾纤，用于光纤熔接使用。	个	276
18	支架	长臂支架	个	4

19	跳线	规格：3M 多模万兆跳线	条	50
20	跳线	规格：3M 单模跳线	条	70
21	电源	规格：12V 电源	个	16
22	弱电箱内木板订做	规格：600*400mm	块	12
23	配线间电源线熔接	规格：请专业电工人员，把机柜的电源重新溶解至设备	项	9
24	塑料箱	规格：380*260*160	个	3
25	水晶头	六类千兆工程专用水晶头 镀金 RJ45 水晶头 CAT6 类 8 芯 8P8C 电脑网络线接头 100 个/盒 FK-6100	盒	11
26	教室加装强电线路	每间教室加装中控大屏强电线路	项	6
27	1 号楼机房建设	防静电地板，高度 15CM.厚度 3.5CM，每平方可承重 800 公斤，含安装，10 平方。	项	1
28	拆除原有线路	拆除楼面原有光纤，广播，监控线路	项	1
29	墙壁修复施工	墙面恢复，采用砂浆等材料恢复原有颜色及平整度。	项	1
三、2 号楼综合布线系统				
1	教室信息箱	规格：400*500mm	台	3
2	信息箱安装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安装位置，进行安装固定。	项	3
3	网线	规格：原装 6 类网线	箱	2
4	水晶头	六类千兆工程专用水晶头 镀金 RJ45 水晶头 CAT6 类 8 芯 8P8C 电脑网络线接头 100 个/盒 FK-6100	盒	1
四、3 号楼综合布线（负一层至四层）				
1.	网路点位布线施工	根据办公位相应置及设备位置，进行线路铺设，包含线管辅材及安装。	点	220
2.	机柜	规格：600*600 22U，弱电专用原装机柜。含运输和工人卸货安装。	台	2
3.	电话线点位布线施工	电话点位，线材采用专用二芯专用线，包含线材及安装，	点	16
4.	网络及电话模块含打印机施工	网络模块，电话模块，底盒及面板.负责安装。	项	7
5.	3 号楼机房内开槽工程	清理原深中遗留设备，加装机柜和线槽，拆除原有线路保找回主要光纤，进行二次熔纤并更换光纤配线架。	项	1
6.	屋顶铺设光纤与开墙工程	规格：96 芯室外铠装	m	330
7.	屋顶铺设光纤与开墙工程	规格：4 芯室外单模铠装+2*1.5 电源线	m	150
8.	屋顶铺设光纤与开墙工程	1 号楼至 3 号楼屋顶铺设光纤施工，在 3 号楼的楼顶沿楼边墙铺设 96 芯的室外粗纤。通过 1 号楼的墙体开槽架设桥架接到 1 号楼的中心机房，每一组光纤带 UPS 不间断电源到 3 号楼与 1 号楼的每一间教室。（包含功能室）敷设时应严格控	项	1

		制光缆的弯曲半径，施工中弯曲半径不得小于光缆允许的动态弯曲半径。定位时弯曲半径不得小于光缆允许的静态弯曲半径。楼顶开墙后要求回填整齐。工程造价合算（必须按高空作业安全流程实施）		
9.	埋设光缆管道施工	1 号楼至 3 号楼与 4 号楼操场预埋光纤施工，通过中心机房铺设粗纤到 1 号楼，经过操场地面开槽，长度 60 米.挖开地面水泥护墙深度 1 米，埋入管道和光纤。还原地面。3 号楼后面至保安室光纤与管道。	项	1
10.	3 号楼至保安室光纤与管道	3 号楼至保安室地下光纤铺设	项	1
11.	网线	规格：原装 6 类网线	箱	22
12.	音箱线	规格：2*200 芯	m	300
13.	机柜	规格：600*600 22U	台	2
14.	热缩管	规格：10mm	盘	7
15.	光纤熔接	光纤熔接	个	48
16.	光纤熔接	规格：24 芯 ODF 架	个	1
17.	光纤熔接	耦合器	个	48
18.	光纤熔接	熔接光纤使用	条	48
19.	跳线	规格：原装 6 类网线 3M 单模跳线	条	10
20.	水晶头	六类千兆工程专用水晶头、镀金 RJ45 水晶头 、CAT6 类 8 芯 8P8C 电脑网络线接头 100 个/盒 FK-6100	盒	9
21.	墙壁修复施工	墙面恢复，采用砂浆等材料恢复原有颜色及平整度。	项	1
五、校园广播及中控系				
5.1 教室端				
1.	智能融合信息终端	1.标准 1U 机架式设计， 适合安装于各类型机柜之中；通过内置 WEB 端可配置投影机开关机及通道码，支持双路投影机异步控制、支持电脑、麦克风、广播音量单独调节、支持≥14 路物联设备联动开关且物联设备开关顺序及延时可设置。 2.终端主板采用工业级高速 700M 主频嵌入式 MIPS CPU,定制 LINUX 操作系统内核。设备集成音视频解码模块支持终端的 IP 数字广播、高清视频的实时接收、解码及播放，配合融合平台软件可设置优先级为 0-99 级音视频广播任务的切换、实现调课管理。 3.设备支持配置信息实时上传，新设备可一键同步旧设备配置信息，设备断网后终端进入本地控制模式,支持本地设备开关及物联设备本地化控制。 ▲4.板载集成千兆网络交换机网口≥5 口,集成千兆 SFP 光口≥1 路，支持≥4 路 VLAN 划分，本机集成≥80W*2（40W*4）数字功放，功放输出具	台	6

		有短路、过载保护设计。 ▲5.3.5mm 音频输入接口≥2 路，3.5mm 音频线性输出≥1 路；幻象供电的麦克风输入接口≥2 路，本机具备 1 路无线麦克风接收器，可直接接入同品牌无线麦克风。可升级集成 DSP 音频处理模块，具备自动回声消除、自动反馈抑制、自动降噪等特性。可实时调整设备参数，支持麦克风幻象供电、音色及增益调节。 6.内置集成 3*2HDMI 交叉矩阵芯片，支持高清网络视频解码信号输出接口≥2 路，其中输入信号支持 HDMI 高清接口≥3 路，输出信号支持 HDMI 高清接口≥2 路，HDBaseT 接口≥1 路。可编程 RS232 控制通信端口≥2 路， USB 通信接口≥2 路，磁控锁控制输出≥1 路，IO 输入检测接口≥1 路。 ▲7.可接入 14 键按键式物联控制面板或 5 英寸液晶触控一体化面板。 8.设备支持 HTTP、RTSP、UDP、RTP 等主流流媒体协议，待机状态下可接收服务器预设的高清流媒体内容或在线电视节目进行播放。支持在同网段和跨网段进行集控管理、支持实现 IP 音视频广播输出，实现一套设备的多业务融合。 9.本机所有电源插口采用万可防脱落电源输入及输出插口，独立电源输出接口≥3 路，支持对接入设备的供电管理。终端自带精密能耗计量芯片，可精确统计接入设备的能耗及使用时长。 10.支持本地操控，可管理教室接入设备及扩展的电源模块等；通过融合平台软件及微信小程序可实现远程对终端设备及物联模块进行定时集控管理（设备开机、关机、禁用、启用，物联模块通电、断电等）。 11.为保证我校教室多媒体设备管理系统兼容性与统一性，“智能融合信息终端”需接入我校已有的“智能融合管理系统”统一管理，实现教室电教设备物联管控、校园广播及视频直播功能，无需开发及增加其他设备。本项目中标后，提供该产品样机到学校实际接入“智能融合管理系统”进行全面功能验证；存在虚假应标情况者，校方有权追究中标人虚假应标责任。 ▲12、提供产品有效的 3C 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提供厂商出具的产品兼容性证明文件。		
2.	触控面板	1.外壳采用工程塑料一次成型，采用隐藏式安装	台	12

		和走线，桌面整洁美观。 2.高分辨率 5 英寸工业触摸屏,四个常用触摸按键，内置扬声器、拾音器，可根据设备组成情况定制触摸控制内容及设备，支持一键中英文切换。 3.待机状态下可显示设备联机网络信息、二维码扫码开机信息、支持学校 LOGO 定制。 4.面板集成物联协议,可同时接入同品牌无线麦克风，及同时支持扩展电源模块≥14 路的无线接入，支持同品牌物联模块本地控制≥8 路；并支持对无线外接电源模块的智能管理,可根据时间通过平台软件自动执行电源模块所连接设备的开启与关闭、禁用与启用等策略，实现智能校园的统一管控。 ▲5.集成 IC 卡读卡器，支持插卡或者刷卡两种开机模式，通过云平台系统支持二维码扫码开机。 6.触控面板集成音频编码功能,配合软件融合平台可实现远程 IP 对讲，语音监听、录播联动控制（开始、暂停、停止）等功能；支持广播信号本地暂停收听及音量调节。 7.支持设备故障报修功能，如中控故障、投影故障、电脑故障、扩音故障。 ▲8.与同品牌智能融合终端配套使用。		
3.	智能融合信息终端升级	原有智能融合信息终端，升级为最新版本，	台	6
4.	多媒体教学音箱	1.室内壁挂式安装，角度可调节； 2.高强度工程环保塑料一次注塑成形； 3.具备号角式结构设计,在同等声压下可输出更大动态范围； 4.内置 4×6 寸的专业定制低音单元，94mm 球顶高音单元； 5.音乐功率：50-100W； 6.阻抗：8 欧姆； 7.总谐波失真：低音喇叭＜5% ，高音喇叭＜3%； 8.灵敏度：90±3dB。	对	12
5.	多媒体管理系统升级安装	基于定制的Linux操作系统,集成MySql数据库。提供对海量数据和文件的存储管理，依托全 WEB 界面，对所登记的终端设备提供设备集控、数字 IP 广播、高清视频推送等业务，同时向认证用户提供基于公网的云平台支撑服务	项	1
5.2 广播室				
1.	手持无线麦克风	1、频率范围：730-870MHz；可调信道数：138。	套	1

		2、联动输出：麦克风工作时，REMOTE OUT 输出口，第 2 脚与第 3 脚输出短路低电平信号，触发外控设备的联动控制，达到系统自动控制的目的。 3、接收方式：双调谐器纯自动选讯接收。 4、预设频率数：第 01～10 群组各预设 16 个无条件限制的互不干扰频率，第 11~15 群组各预设 48 个互不干扰频率，共默认 400 个精挑的频率。最后第 16 群组是使用者可自行设定及储存偏好的 16 个频率。 5、振荡模式：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电路，频率稳定度≤±0.005%（-10～+60℃）。 6、振荡模式：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振荡电路。 7、输出功率:可切换 50mW 或 10mW。		
2.	宽带发射与接收双功能对数天线	1、频率范围 480~1000MHz 2、天线增益 4~6 dBi 3、放大器增益 12±1dB (RX 底座)，0 dB (TX/RX 底座) 4、驻波比≦2:1 (RX 底座)，≦2:1 (TX/RX 底座) 5、3-dB 波束宽 75° 垂直极化面，130° 水平极化面 6、接头 TNC 母座 x2	套	1
3.	信号增强器	1、新宽频分配器的载波范围为 470~800MHz 频率范围。2、提供 2~4 台各种自动选讯接收机共享一对天线系统，简化天线装配工程，提升接收距离及效能。 3、采用最新超高动态低噪声之主动组件与超宽带微带线路设计，具有超低内调失真及损耗的特性，提供多频道接收系　统同时使用时能排除混频干扰，其输出增益约等于 1。 4、具有两组天线输入、输出底座及两组四频道天线输出底座可以直接连到四台自动选讯接收机的天线输入座。天线输入底座可以直接装置适用频带范围内的各种单竿天线、同轴天线或加装强波器后连接延长天线组及宽带对数定向天线组。 5、天线输出底座可以连接到另一组分配器的输入底座。 6、天线输入底座具有供应强波器的电源，可直接连接具有天线强波器的延长天线组及内建强波器的对数定向天线组。 7、面板具有强波器供电指示灯，便于辨识强波器的连接 8、天线分配 两组主动式一对四分配输出及两组主动式一对一分配输出，	套	1

		9、输入截断点+32dBm 天线输入讯号， 10、RF 输出端增益+1.0dB±1dB， 11、输出/入增益+1.0dB±1dB 12、输出端绝缘度>18dB 在 400~1000MHz， 13、频段选择性 低端≧35dB, 高端≧30dB 14、输出/入阻抗 50Ω		
4.	视频直播工作站	**硬件参数：** 1、工业 ABS 工程塑料注塑成型外壳，体积小，方便移动式操作和直转播。 2、终端主板采用工业级高速嵌入式 ARM CPU，内置高度定制化的 Android 操作系统。 3、集成≥1 路 HDMI 输入，≥1 路话筒（支持幻象供电），≥2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1 个 10/100/1000M 网口。 ▲4、集成≥10.1 寸 TFT 高清触控屏，可显示信号源画面内容，音频通道状态、分组信息、系统信息等内容。 **软件参数：** 1、支持全高清 1920*1080P 实时编码，支持对所推流的帧率、码率进行设置。 ▲2、集成分区功能，可实时对所选组员（终端）进行推流服务，操作界面支持对终端的直接勾选。 3、集成数字调音台，可对 HDMI 音频，话筒，音频信号进行音量、音色设置。 ▲4、可通过管理平台和微信小程序对本机进行远程控制、通道开关等，对本机进行分组设定，并可对所选分区进行远程操作。 ▲提供：ISO9001、ISO14001 证书、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台	1
5.	调音台	1、总 16 输入通道(MG16/4)/12 输入通道(MG12/4)　10 麦克风+4 立体声线咱输入(MG16/4)/6 麦克风+4 立体声线路输入(MG12/4)； 2、4 总线(立体声和分组)；	台	1

		3、2 辅助发送和 2 立体声辅助返回； 4、低噪音,高精度的麦克风前置放大器； 5、幻像电源开关和接插式输入/输出； 6、3 波段道均衡和 HPF 指示灯 ON/OFF 开关。		
6.	鹅颈电容话筒	1、超心型指向超高灵敏度 2、使用电压：3V 或幻象电源 48V 3、频响:40Hz-16kHz 4、阻抗：500Ω 5、灵敏度：-40dB±2dB	套	2
7.	19U 机柜	规格：标准 19U 机柜	台	1
8.	电源时序器	1、公共广播系统电源管理设备之首选； 2、按顺序开启 / 关闭多达 16 路受控设备电源； 3、通过定时器作自动 / 人工控制； 4、插座输出总容量达：4.5KVA，每个插座最大输出电流为 10A； 5、定时器控制信号：短路信号 （0V）； 6、动作间隔时间：0.4S-0.5S； 7、耗电：交流 220V/20A。	台	1
5.3 操场广播及楼道音				
1.	广播音柱	1、全天候设计，选用防水单元，室内外均宜，寿命长，灵敏度高，声音清晰、明亮 2、多个配接端子，适应不同场合，配有安装支架，安装便捷 3、喇叭单元：4″×4、2.5″×1 4、额定功率：40W 5、最大功率：80W 6、工作电压：70/100V 7、灵敏度高：93±2dB 8、最大声压级达：109±2dB 9、有效频率范围宽达：140Hz-14kHz 10、尺寸（mm）：620×150×125 11、重量：5.5kg	只	4
2.	广播音柱	1、全天候设计，选用防水单元，室内外均宜，寿命长，灵敏度高，声音清晰、明亮； 2、配有安装支架，安装便捷，多个配接端子，适应不同场合； 3、喇叭单元：4″×2 ； 4、额定功率：20W； 5、最大功率：40W； 6、工作电压：70/100V； 7、灵敏度高：89±2dB； 8、最大声压级达：102±2dB； 9、有效频率范围宽达：140Hz-14kHz；	只	12
5.4 辅助材料设备安装				
1.	4 号楼室内广播点施工	包括内容：线缆铺设、穿管、墙体钻孔、水晶头打线安装测试、张贴标签，弱电箱的安装接线、设备安装调试	对	9
2.	4 号楼中控点施工	包括内容：线缆铺设、穿管、墙体钻孔、水晶头打线安装测试、张贴标签，弱电箱的安装接线、	台	6

		设备安装调试		
3.	1 号楼室内广播点施工	包括内容：线缆铺设、穿管、墙体钻孔、水晶头打线安装测试、张贴标签，弱电箱的安装接线、设备安装调试	对	9
4.	1 号楼中控点施工	包括内容：线缆铺设、穿管、墙体钻孔、水晶头打线安装测试、张贴标签，弱电箱的安装接线、设备安装调试	台	6
5.	3 号楼室内广播点施工	包括内容：线缆铺设、穿管、墙体钻孔、水晶头打线安装测试、张贴标签，弱电箱的安装接线、设备安装调试	台	3
6.	操场广播点（含拆除原有设备）	包括内容：线缆铺设、穿管、墙体钻孔、水晶头打线安装测试、张贴标签，弱电箱的安装接线、设备安装调试，拆除深中原有墙体设备，采用钢锯拆除原有设备 6 台。	台	8
7.	辅材	PVC 线管、PVC 线槽、软管、管码、螺丝、胶布、弯头、三通、直通、标签、标码、水晶头等耗材。	对	1
8.	3 号楼多媒体教室安装	3 号楼 2 号教室多媒体教学音箱、投影机，投影幕布，会议系统线路。机柜安装。	台	1
六、无线网络系统				
1.	无线控制器	1. 设备性能：为保证无线网络稳定性，本次方案采用单独控制器进行无线管理。转发性能≥2Gbps，支持 AP 数≥128，最大用户接入数≥3072。 2. 端口形态：WAN 口：千兆电口≥2 个；LAN 口：千兆电口≥6 个，其中包含 2 个 Combo 口，支持电口及光口，口端口总数≥8 个。 3. 工作环境：工作环境温度：0℃～45℃，工作环境相对湿度：5%～95%。 4. 无线链路层安全监控防御：设备支持对钓鱼 AP 的检测和反制；支持对不同区域设置不同安全级别；支持对私接代理进行检测；支持对未知攻击进行检测；支持对中间人检测并反制。 5. 认证加密：支持 WPA3 个人级方式下的终端接入；支持 WPA3 企业级模式下的终端接入功能。 6. IPv6：为保障 IPV4 网络过渡到 IPV6 网络的安全性，设备需支持 IPV6 SAVI 功能，支持 AC 之间漫游同步 IPv6 SAVI 信息，支持 RFC8106 在 IPv6 RA 报文选项中填充 DNS 相关信息。 7. 网络优化：为提高用户体验，优化无线空口环境，减少广播组播对空口资源的占用，AP 支持对广播组播报文的优化，可对 arp/dhcp/ipv6 报文有针对性丢弃、代答、转发和限速，支持基于空口利用率的 SSID 自动隐藏功能，当空口繁忙程度达到或超过配置的阈值时，SSID 自动隐藏，为用户提供稳定可靠的无线服务。 8. 管理功能：采取 BS 结构，无需在客户端安装任何客户端采用浏览器即可访问网管平台；可以结合公有云平台可实现极简运维及业务增值。	台	1

2.	AP 授权	增强型无线控制器 license 授权函-管理 32AP-企业网专用-V7 专用	套	2
3.	WIFI6	内置天线双频四流 802.11ax/ac/n 无线接入点-FIT（升级带三个业务口）	台	60
4.	北校区室内 AP 点施工	1）3 号楼室内 AP 点 包括内容：线缆铺设、穿管、墙体钻孔、水晶头打线安装测试、张贴标签，弱电箱的安装接线、设备安装调试 2）1 号楼室内 AP 点施工 包括内容：线缆铺设、穿管、墙体钻孔、水晶头打线安装测试、张贴标签，弱电箱的安装接线、设备安装调试 3）4 号楼室内 AP 点施工 包括内容：线缆铺设、穿管、墙体钻孔、水晶头打线安装测试、张贴标签，弱电箱的安装接线、设备安装调试 4）2 号楼室内 AP 点施工 包括内容：线缆铺设、穿管、墙体钻孔、水晶头打线安装测试、张贴标签，弱电箱的安装接线、设备安装调试 总共 60 个 AP 点	项	1
5.	光模块	千兆单模光模块	块	116
6.	辅助材料	PVC 线管、PVC 线槽、软管、管码、螺丝、胶布、弯头、三通、直通、标签、标码、水晶头等耗材。	项	1
七、机房 UPS 电源系统及黑板				
1.	SHANTAK	1、UPS 电源：UPS 容量：6KVA/12KW，输入电压：380VAC，输出电压：380VAC，电池电压：3384Vdc，32 节 12v。 2、蓄电池：蓄电池容量：12V120AH，蓄电池性质：免维护蓄电池，质保三年\电池设计寿命 10 年。 3、电池柜：电池箱尺寸：780*880*1190，承载能力大、经久耐用。	台	2
2.	UPS 强电改造	从过强电井直接接电，引电到机房。为每一个机柜提供单独的强电流。将市电配电柜上 250A 空气开关打在断开位置，将临时电缆一端接在 250A 空气开关出线端，另一端也作好铜鼻子，用 10CM 左右长的导管套住，并缠好绝缘胶布。将原使用的 60KVA UPS 进行断电关机。在负荷分配柜总开关端接后，测试市电配电柜交流 A、B、C 三相复接点与配电中心负荷分配柜 125A 空气开关进线排 A、B、C。保证每个机柜的电都是独立开关的。	项	2
3.	万向绿板	1、外围规格：1350*4400。突出墙面高度 100mm，大框壁厚 1.0mm。 2、书写面颜色：墨绿色， 3、书写面板面采用浦项板面，厚度≥0.30mm，	件	22

		图层为 25 丝，面层硬度为 9H， 4、夹层 高密度防潮吸音环保聚苯乙烯，厚度 20mm 以上。 5、背板 防锈镀锌板，采用热镀锌薄钢板厚度≥0.25mm， 6、粘胶材料：保证粘接牢固，不起泡，不挥发。 7、边框材料：豪华电泳香槟色铝合金， 8、包角材料：采用防老化、抗疲劳 ABS 工程塑料，流 线型设计，无尖角， 9、边框与（液晶）电子白板的固定：窗式推拉，后书写板固定，前面一块书写板可左右滑动，与（液晶一体机）电子白板配套使用，可在（液晶一体机）电子白板与黑板之间推拉切换，使（液晶一体机）电子白板与黑板形成无缝链接。 10、书写板边框：采用宽度≥25mm，厚度≥25mm 的香槟电泳色铝合金。11、推拉方式：采用侧 U 型轨道，轻松左右移动，无噪音。 12、板面保护：所有书写板附有无色透明保护膜，在使用前撕去。13、安装要求：大铝安装配件，保持整体稳定、坚固、美观。包含安装		
4.	万向绿板安装实施	万向板安装调试。共计 12 间教室。	项	24
5.	大屏安装实施	智慧屏安装调试。共计 12 间教室。	项	24
6.	旧楼强电接地检测服务	对北校区每一间教室和办公室的插座进行接地测试。	项	25
7.	大屏 OPS 更换	更换 OPS 五台，微型主机 180*119*30 ，包含人工拆装，重量约 100KG.	台	5
八、考勤系统及安装				
1.	考勤机	人脸、指纹一体考勤机，在 1 号楼 3 号楼和 4 号楼，接强电后在楼梯口按装。高度是 1.6 米（包含强电改造和安装服务）	台	3
2.	PAD 教学支架（工业级）	1.桌面式，产品适合放置桌面上使用； 2.适用终端尺寸 7-11 寸，终端托盘长≥23cm、宽≥16.5cm， 3.终端托盘转动角度：水平可旋转角度≥90 度，垂直可旋转角度≥90 度； 4.终端托盘配置可调节挡板，挡板可调节范围≥8cm（可调节挡板距离固定挡板的最近距离和最远距离之差≥8cm）。终端托盘一个角、长边、短边各留有一个摄像头孔，无论终端的摄像头在中间或是一个角都可以正常拍摄。	台	16

		5.终端托盘水平转动方向配有阻尼调节器，可以调节转动的阻力大小 6.主支撑臂与滑轨一体化设计，滑轨式升降，金属轨道； 7.滑动滑轮固定安装在侧支撑臂，滑动滑轮隐藏在主支撑臂内，滑轮阻力可调节； 8.主支撑臂外直径≥ 4.2cm；		
3.	静电地板	防静电地板，高度 15CM.厚度 3.5CM，每平方可承重 800 公斤，含安装。	㎡	20
九、管理系统				
1	哑终端管理系统	1. **参数指标：**≥1 个 RJ-45 Console 口，≥2 个 10/100/1000 Base-T 带外管理口，≥4 个具备 BYPASS 功能的 10/100/1000Base-T 接口，≥1 个网络接口板扩展槽位，≥2 个 USB 口，双电源，吞吐量≥6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300 万，最大新建连接数≥6 万，支持≥300 路视频码流，含三年硬件维保、三年入侵防御特征库升级授权； 2. **部署方式：**产品支持透明、旁路、路由等多种部署方式，串接和旁路部署均可实现无客户端的准入及阻断机制。 ▲3. **前端准入能力：**支持前端网络视频资产自动识别功能，可自动识别前端网络视频资产 IP、MAC、品牌等信息，同时支持视频资产一键导入功能，可一键导入前端网络资产列表；（提供界面截图，并提供相关功能的公安部检验中心相关检测报告） 4. 支持持续检测资产状态情况，发现僵尸 IP 情况； ▲5. 支持监控视频网络中的终端和 IOT 设备的资产状态，设备类型包括服务器、门禁、打印机、扫描仪、信号灯等；（提供界面截图） 6. 支持通过拓扑、列表和可视化方式直观展示 IOT 和终端等资产状态； 7. 支持监控设备异常外联行为，并提供设备来源信息； 8. 支持双向准入机制，准入和准出双向监测与控制，通过定义内网区和接入区接口类型自动生成双向准入策略，既防止非法设备接入内网也可以可内网主机的非法外联行为进行有效监测与管控； 9. 支持弱口令检测功能，需支持多种网络协议并支持 6 种弱口令检测元素，并支持修改 IPC 设备登录密码，支持逐个/批量改密； 10. 系统需提供口令保护功能，能够探测和阻止对视频网络暴力口令猜测行为，要求支持至少 16 个应用的口令穷举猜测；	台	1

四、商务需求

带“★”号的是不可负偏离需求，为废标条款。

序号	目录	招标商务需求
（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		
1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	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保证在接到通知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更换。
2	关于免费保修期	★货物免费保修期 1 年，时间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3	其他	投标人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二）其他商务要求		
1	关于交货	1.1 交货地点：客户指定地点
		1.2 投标人必须承担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1.3 签订合同后 20 天（日历日）内交货及施工布线。
2	安装调试及验收	2.1 投标人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直到设备正常使用。
		2.2 由采购人按合同和招标、投标文件约定的要求和标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验收规范和评定标准进行交货验收。
		2.3 投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2.4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1）设备全新,外观无伤痕变形或明显修饰痕迹。 （2）如有国标，必须符合有关规定；如无国标，则按照行业标准；如无国标及行业标准，则按双方约定执行。投标文件提供的技术数据经实测证实是真实的。检验及质量保证期内达到的性能指标与要求一致，达到或优于相应标准。 （3）技术文件资料、备件等已按规定数量移交完毕。 （4）按照招标书要求及投标文件提供的技术要求验收必须合格。 （5）投标人提供的各种文件载明的内容必须真实，其技术数据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无偿提供采购人认可的第三方按照双方同意的试验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必须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数据是真实的，否则视为不合格。 （6）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7）在货物安装调试合格后，所有技术指标达到技术规范书要

		求，经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3	关于违约	**3.1 中标人不能交货的，需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5____%的违约金并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处理。** **3.2 中标人逾期交货的，将被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处理。** **3.3 中标人所交付产品、工程或服务不符合其投标承诺的，或在投标阶段为了中标而盲目虚假承诺、低价恶性竞争，在履约阶段则通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而获取利润的，将被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被履约评价工作实施机构评为履约等级“差”并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处理。**
4	关于付款	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金额的 5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剩余 50%款项。
5	报价要求	投标总价必须是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设备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技术培训费、设备安装费、调试费、售后服务费、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全部费用；

五、注意事项

1、中标人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单位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赔偿相应损失。

2、投标人若认为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或其他要求有倾向性或不公正性，可在招标答疑阶段提出，以维护招标行为的公平、公正。

3、投标人使用的标准必须是国际公认或国家、或地方政府颁布的同等或更高的标准，如投标人使用的标准低于上述标准,评标委员会将有权不予接受，投标人必须列表将明显的差异详细说明。

4、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技术参数和各项要求的响应应是列出具体内容。如果投标人只注明“符合”或“满足”，将被视为“不符合”，并可能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六、政策导向（根据政策进行调整具体内容）

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中共深圳市委、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循环经济发展的决定》（深发〔2006〕9 号）等的要求，以下产品列入政府优先采购清单，我市政府采购组织实施中，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优先采购以下清单范围内产品：

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列示的企业及产品，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首页。

2、进入以上清单范围的投标产品将在评标时获得竞争优势。

3、2014 年起，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在进行设备或工程采购时，应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要求工程机械、装卸机械满足国家现阶段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放标准，并鼓励使用 LNG 或电动工程机械、装卸机械。2015 年起，政府部门、国有企业采购设备或工程项目中选用 LNG 或电动工程机械、装卸机械的比例不低于 30%。

4、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要求，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6、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贯彻落实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府〔2017〕57 号）、《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深财规〔2017〕8 号）以及《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的要求，对列入失信“黑名单”的供应商限制参与政府采购。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特别提醒：

投标文件正文将对外公开，投标文件附件不公开。投标人在编辑投标文件时，在投标文件目录中属于本节点内容的必须在本节点中填写，填写到其他节点或附件的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必须编制于“投标书目录”，投标文件附件（非信息公开部分）必须编制于“投标书附件”，如下图所示。



我中心公布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时为计算机截取信息自动公布，

如投标人误将涉及个人隐私的信息放入投标文件正文，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负；如投标人将必须放于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的内容放入投标文件附件(非信息公开部分）以回避信息公开，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各投标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有关规定，为增强各供应商诚信守法、公平竞争意识，规范各供应商投标行为，有效遏制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串通投标、造假等不诚信行为，促进我市政府采购市场诚信体系建设，确保我市政府采购工作公开、公平和公正，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将依法依规对如下投标信息予以公示，望各投标供应商给予配合，履行好自身的权益和义务。

1．公示的内容。公示的内容为投标文件信息公开部分的内容，如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业绩、履约验收报告及评价、社保证明、设备发票、职称、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等。

2．公示时间。从 2014 年 9 月 10 日起，所有新公告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都进行公示。公示时间有两次，具体是：

第一次公示时间：评标环节。当项目开标评审开始后，所有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关信息将随开标一览表向所有参与的投标供应商进行公开；

第二次公示时间：中标结果公布环节。当发布中标结果时，同时向社会公布参加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包括中标和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3．履行职责并及时指出有造假的行为。各投标人有权对公示内容进行监督，在第一次信息公开后的 90 分钟内，向中心反馈质疑和举报有造假行为的供应商，具体操作：

点击“我要举报”按键，系统即显示所有投标人相关内容，选择有造假的供应商，在公示内容上点击。该内容下框会有“√”显示，当选择完后，确认提交至市政府采购中心辅助评标系统。评标委员会将于开标后的 90 分钟后打开该系统，如显示有被举报的供应商，评标委员会即启动取证环节的相关工作，当取证完成，经确认该投标人有造假，则该供应商投标无效，同时将依规定予以处罚。反之，如该项目无任何举报信息，评标继续进行。

本项目各投标供应商，应在开标后始终保持本项目联系人手机畅通。当开标时间超过 90 分钟后，市政府采购中心将视举报信息反馈情况会与您通话（所有通话内容将会录音），如有要求提交公示内容正本（原件）的，务必在通话后的 120 分钟内送达至市政府采购中心，以便评委现场查验。如不按时送达或拒送原件的，您的投标将视为投标响应不足，评标委员会将终止对该企业的标书评审，投标文件将视为弃标，评标中止；如查验确为造假，则投标无效，并视情况再作进一步处理。

第二次中标供应商信息公示的质疑，按现规定和做法执行。

望各供应商要珍惜本次投标机会，诚实、守信、依法、依规投标。

投标文件组成：

1.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函

（2）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3）分项报价清单表

（4）投标人情况介绍

（5）技术规格偏离表

（6）商务需求偏离表

（7）现场勘察

（8）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2.投标文件附件（**信息不公开部分**）：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3）项目实施方案

（4）售后服务方案

备注：

1. 本项目为网上电子投标项目，投标文件不需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另行签字，无需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专用条款另有规定的除外。

2. 关于“开标一览表”的评标说明：“开标一览表”中除“投标总价”外，其他信息不作评审依据。

3. 关于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填写说明：“开标一览表”中“完工期”一栏的填写内容不作任何要求，由投标人自行填写。

温馨提示

投标文件中存在以下情况的，将会导致投标无效：

1.未按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扫描件、《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声明等证明文件；

2.投标报价不符合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总价或项目报价表中单个采购预算条目报价超过对应的财政预算限额、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且按照法定程序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确认的；

3. 未对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进行响应；

4.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内容缺漏，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函》中未填写项目编号或名称、《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未署名投标人名称；

5. 投标文件附件（信息不公开部分）内容缺漏，包括但不限于：未提供完整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含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6.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内容未放置于投标文件信息公开部分。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

一、投标函

致：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根据已收到贵方的招标编号为的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我方愿以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报价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我方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资料，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方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方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方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方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上述总价 0 %作为履约担保（可提供保函或现金）。

4、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6、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必须接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标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投标人：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帐号：_____
开户银行地址：_____ 开户银行电话：_____
日期：年月日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

1.我公司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质。

5.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我公司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投标做到诚实，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其投标将作废，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我公司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项目验收达到全部指标合格，力争优良。

8.我公司承诺本项目的报价不低于我公司的成本价，否则，我公司清楚将面临投标无效的风险；我公司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我公司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公司清楚，若我公司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投标保证金将不被退还，且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公司中标本项目，我公司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公司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公司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公司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我公司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公司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公司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公司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我公司承诺不非法转包、分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三、分项报价清单

（一） 项目总清单报价表

序号	采购计划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财政预算限额（元）
合计（即：投标总价；币种：人民币；单位：元）：大写：										

注：1. 请根据“第二章 招标项目需求”“二、货物清单”中的“（一）货物总清单”填写；本表格式不得修改。

2. 所有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投标总价应为以上各分项价格之和;投标总价和项目报价表中单个采购预算条目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财政预算限额，否则将导致无效投标。

3.单价、合价和投标总价为包干价，即三者均应包含设备的价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税费、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

4.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必须与项目报价表的投标总价一致。

5.“原产地”是指该产品的实际生产加工地，而非品牌总公司所在地。

6.如所投产品属于定制类的非量产货物，投标供应商无需填写型号等，但应在开标一览表中予以备注。

（二）项目详细清单报价表

序号	采购计划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合计（即：投标总价；币种：人民币；单位：元）：大写：										

注：1. 请根据“第二章 招标项目需求”“二、货物清单”中的“（二）货物清单明细”填写；本表格式不得修改。

2. 所有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投标总价应为以上各分项价格之和；投标总价和项目报价表中单个采购预算条目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财政预算限额，否则将导致无效投标。

3.单价、合价和投标总价为包干价，即三者均应包含设备的价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税费、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

4.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必须与项目报价表的投标总价一致。

5.“原产地”是指该产品的实际生产加工地，而非品牌总公司所在地。

6.如所投产品属于定制类的非量产货物，投标供应商无需填写型号等，但应在开标一览表中予以备注。

（三）可选配件报价清单（不包括在总报价内）

注：格式参照《（一）项目报价表》表格，但须提供相应的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单价等详细信息

（四）供应商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四、投标人情况介绍

（一）供应商一览表

序号	项　目	内容及说明	备注
一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明		提供扫描件
	1.注册年度及注册编号		
	2.注册资金（万元）：		
	3.经营场所：		
	4.有效期：		
二	税务登记证		提供扫描件，如无单独的税务登记证，则以营业执照副本上的税务登记信息为准。
	1.税务登记证编号：		
三	其他资格（质）证书	（可按表格格式扩展）	提供扫描件
	1.证书名称		
	2.批准单位		
	3.等级		
	4.批准时间及编号		
	5.有效期		
四	其他	投标人认为需补充的其他说明	
	1…….		

注：在按要求填写好此表格后，各投标单位可以用其它的方式，就公司整体情况作出详细的介绍（可以提供相应文字、照片等）。

附表：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采集表

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必填）	
纳税人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或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即税务登记证号）	
税务登记地址	
税务登记联系电话	
税务开户银行名称	
税务开户银行账号	
注：本表用于向中标人开具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如供应商为一般纳税人且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请按以上格式填写信息，并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证明文件（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书或税务局出具的其他证明文件）。	

（二）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投标人资质要求”提供相关的资质证明，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技术保障措施及实施本项目的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技术保障措施”这一评审因素要求，提供相关技术保障方案或其它证明资料）

1.技术保障措施（投标人自拟）

2.实施本项目的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格式供参考）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技术人员							

（四）近三年同类业绩

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合同签订日期	履约验收时间	完成质量情况（以履约验收报告为准）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不属于上述企业，此项填“无”。）

（1）中小企业声明函（仅限中小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仅限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仅限监狱企业，格式自定）

（六）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五、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备注：

1、“招标技术要求”一栏应**填写招标文件第二章**“具体技术要求”的内容；

2、“投标技术响应”一栏必须详细填写投标产品的具体参数，并应对照招标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响应；

3、“偏离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4、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应按《技术规格偏离表》中的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以证明投标人响应的真实性。证明资料包括制造商公布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和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等。投标人应在“说明”一栏中列出技术参数的证明资料名称，并指明该证明资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位置。**若《技术规格偏离表》中未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以不提供。**

5、证明资料（均为扫描件）的提供要求：

（1）产品说明书或彩页应为制造商公布或出具的中文产品说明书或彩页；提供外文说明书或彩页的，必须同时提供对应中文翻译说明，评标依据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外文说明书或彩页仅供参考；产品说明书或彩页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2）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应为证件正面、背面和附件标注的全部具体内容；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6、评标委员会有权对以谋取中标为目的的技术规格模糊响应（如有意照搬照抄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或虚假响应予以认定，并视情况经集中采购机构报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予以处罚。

六、商务需求偏离表

序号	目录	招标商务条款	投标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					
1					
2					
……					
（二）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					
1					
2					
……					
（三）其他商务条款偏离表					
1					
2					
……					

备注：

1. “招标商务条款”一栏必须填写招标文件第二章“商务需求”的内容分别对应“（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二）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要求、（三）其他商务要求”的内容进行填写。

2. “投标商务条款”一栏必须详细填写投标商务条款的内容。

3. “偏离情况”栏中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交货期条款为不可负偏离条款，投标文件响应为“负偏离”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七、现场勘察（格式自拟）

八、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信息公开部分的内容到此为止！往下为信息不公开部分。）

投标文件附件（信息不公开部分）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附：请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联系电话：手机：

身份证号码：职务：

授权委托日期：年月日

附：请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三、项目实施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内容)：

1、项目交货期、实施进度表

2、相关配套措施

（备注：该部分须与“技术保障措施”、“施工安全保障措施”、“商务需求”等部分承诺的内容相呼应，不得前后矛盾。）

四、售后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内容)：

1、免费保修期；

2、故障或技术支持响应时间；

3、投标人承诺的其他维修维护方案、措施

4、质量保证及违约承诺。

（备注：该部分须与“商务需求”承诺的内容相呼应，不得前后矛盾。）

第四章　合同及履约情况反馈格式

一、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项目具体要求以招标项目需求为准）

甲方：
乙方：

根据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号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单位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以下简称甲方）和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

第二条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详见。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第三条权利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四条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如货物安装或配置了软件的，乙方保证相关软件均为正版软件。

3、乙方保证交货时一并提供货物的质量合格凭证或文件。

第五条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招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因交货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质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

乙方承担。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原厂保修卡等附随资料和附随配件、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

第六条保修及其他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乙方在投标文件的相关承诺提供保修及其他服务。

2、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另行协商。

第七条履约保证金

1、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元。

2、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3、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毕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后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八条货款支付

第九条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违约金。

4、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的违约金。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或违反其在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7、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

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４９条、第５０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号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2）乙方的投标文件；

（3）本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本合同一式份，甲、乙方双方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采购人）：　　（盖章）	乙方（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二、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table>
<tr><td colspan="3">采购项目名称</td><td></td><td>项目编号</td><td></td></tr>
<tr><td colspan="3">中标供应商名称</td><td></td><td>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td><td></td></tr>
<tr><td colspan="3">中标金额</td><td></td><td>合同履约时间</td><td>自 至</td></tr>
<tr><td rowspan="7">履约情况评价</td><td colspan="2">总体评价</td><td colspan="4">□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 rowspan="6">分项评价</td><td>质量方面</td><td colspan="4">□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价格方面</td><td colspan="4">□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服务方面</td><td colspan="4">□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时间方面</td><td colspan="4">□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环境保护</td><td colspan="4">□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其他</td><td colspan="4">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 colspan="3">具体情况说明</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3">采购人意见
（公章）</td><td colspan="4">日期： 年 月 日</td></tr>
</table>

说明：

1、本表为采购人向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第二册通用条款

第一章　总则

1．招标说明

本项目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并参考有关法规、政策、规章、规定通过招标择优选定供应商。

2．定义

招标文件中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2.1“招标机构”是指根据采购人委托，代理政府采购事宜的社会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招标机构特指**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2“采购人”或“采购单位”：系指利用财政性资金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3“投标人”或“投标方”，即供应商，是指参加投标竞争并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依法成立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评标委员会”和“谈判小组”是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有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其评标（谈判）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2.5“日期”指公历日；

2.6“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2.7“电子投标文件”指利用深圳市政府采购网提供的投标书加密软件加密的投标文件,适用于网上投标；（此投标书加密软件可从 www.cgzx.sz.gov.cn 网站“相关软件”栏目中下载）

2.8“网上投标”指通过深圳市政府采购网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9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3．政府采购供应商责任

3.1 欢迎诚信、有实力和有社会责任心的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事业。

3.2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过程中应诚实守信，不弄虚作假，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围标串标，不恶意质疑投诉。如违反上述要求，经核实后，供应商的投标将作废，将该供应商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提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或其他处罚。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的条件

4.1 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到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进行注册。《供应商注册及电子密钥新申请指引》详见 www.cgzx.sz.gov.cn。

4.2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中 “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内容。

5．联合体投标

5.1　以下有关联合体投标的条款仅适用于允许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5.2　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时，应符合以下原则：

（1）投标联合体各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联合体各方必须有一方先行注册成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供应商；

（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应当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潜在供应商的数量自主决定，如果决定接受联合体投标则应当在采购公告中明示。

（5）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对于招标公告对投标人某一资格有要求的，按照联合体各方中最低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的不同资质可优势互补。

（6）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7）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给招标机构；

（8）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9）联合体的各方应当共同推荐一联合体投标授权代表方，由联合体各方提交一份授权书，证明其有资格代表联合体各方签署投标文件，该授权书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并提交给招标机构；

（10）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联合体、总包单位的投标将被拒绝；

（11）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本通用条款中“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

6.本项目若涉及采购货物，则合格的货物及相应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

6.1　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了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

6.2　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招标公告有其他要求的，亦应符合其要求。

6.3 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招标公告有其他要求的，亦应符合其要求。

6.4 投标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在提供给采购单位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投标人应承担全部责任。

6.5　投标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或国家质量监督部门的产品《检验报告》。设备到货验收时，还必须提供设备的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若中标后，除非另有约定，投标人必须按合同规定完成设备的安装，并达到验收标准。

6.6　对工期的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对其所投项目应提交详细的《交货进度表》，列明交货计划等，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工验收。

6.7　除非下文另有规定，产品有效期为：密封存放在阴凉、干燥、通风、温度为-5°C～４０°C的环境中，有效期八年。特殊要求的另行规定。

6.8　服务响应期：4 小时以内到达采购单位现场。特殊要求的另行规定。

6.9　投标人必须承担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等其他相关及类似的义务。

7．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8．踏勘现场

8.1 如有需要，招标机构或采购单位将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所约定的时间、地点统一踏勘现场。

8.2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采购单位的允许，可以踏勘目的进入采购单位的项目现场。若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于统一时间地点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应当按时前往。

8.3 采购单位必须通过招标机构向投标人提供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

8.4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在踏勘现场时向投标人提交的任何书面或口头上的资料，未经招标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招标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5 未参与现场踏勘不作为否定投标人资格的理由。

9．招标答疑

9.1 招标答疑的目的是澄清、解答投标人在查阅招标文件后或现场踏勘中可能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疑问或询问。

9.2 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有关的问题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答疑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提交给招标机构。

9.3 招标机构对疑问所做出的澄清和解答，以书面答复（包括网站发布信息）为准。答疑纪要的有效性规定按照本通用条款第 12.3、12.4 款规定执行。

9.4 如招标机构认为有必要组织现场答疑会，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或招标机构另行书面通知（包括网站发布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参与现场答疑会。

9.5 未参与招标答疑不作为否定投标人资格的理由。

第二章　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编制与组成

10.1 招标文件除以下内容外，招标机构在招标（或谈判）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册专用条款

关键信息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招标项目需求

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五章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第二册通用条款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招标文件

第三章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投标文件的递交

第五章开标

第六章评标要求

第七章评标程序及评标方法

第八章定标及公示

第九章公开招标失败的后续处理

第十章合同的授予与备案

10.2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答疑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

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交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招标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招标文件的澄清

11.1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对招标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均应在招标公告规定的答疑截止时间内，按网上提问的形式向招标机构提交。不论是招标机构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机构都将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包括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站公开发布方式）答复或发送给所有投标人。澄清纪要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11.2 对于没有提出澄清又参与了该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该招标文件（含澄清纪要），投标截止期后不再受理针对招标文件的相关质疑或投诉。

11.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2．招标文件的修改

12.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任何时候，确需要变更招标内容的，招标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12.2 招标文件的修改以书面形式（包括网站公开发布方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

12.3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包括网站公开发布方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12.4 招标机构保证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和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网站公开发布形式或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人。为使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机构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补充通知中明确。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13.1 投标人与招标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但翻译错误的除外。

13.2 除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4．投标文件的组成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项目专用条款的相关内容。

15．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本通用条款第 14 条中规定的内容。如招标文件提供了投标文件格式，则**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毫无例外地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应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6．投标货币

本项目的投标应以人民币计。

17．证明投标文件投标技术方案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要求

17.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技术方案项下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投标技术方案及其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7.2 投标人提供证明投标技术方案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或数码照片、制造商公布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和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等，以证明投标人响应的真实性。它包括并应符合以下要求：

17.2.1 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7.2.2 投标产品从采购单位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7.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投标技术方案已对采购单位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投标技术方案中产品的具体参数，不得照搬照抄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

17.2.4 产品说明书或彩页应为制造商公布或出具的中文产品说明书或彩页；提供外文说明书或彩页的，必须同时提供对应中文翻译说明，评标依据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外文说明书或彩页仅供参考；产品说明书或彩页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提供原件扫描件；

17.2.5 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应为证件正面、背面和附件标注的全部具体内容；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提供原件扫描件。

17.3 相关资料不符合 17.2 款要求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为投标技术方案不合格响应，其相关分数予以扣减或作废标处理。

17.4 评标委员会有权对以谋取中标为目的的技术规格模糊响应（如有意照搬照抄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或虚假响应予以认定。供应商上述行为一经发现或查实，除扣分或废标外，还可能被处以 1 年内不能重新签订《深圳网上政府采购协议》的处罚，招标机构可视情况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做进一步处理。

17.5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 17.2 时应注意采购单位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规格的要求，是否满足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来评判。

17.6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货物或服务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18．投标文件其他证明文件的要求

18.1 对项目招标文件《评标信息》评分项中涉及的相关业绩、社保情况、纳税情况、银行资信等级和资金流状况等内容以及《投标文件初审表》中涉及的资格证书，投标人应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照片（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原件备查。有关扫描件（或照片）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是部分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需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予以废标处理，涉及《评标信息》打分项的则该项评分予以 0 分处理。

18.2 本项目涉及提供的有关资质证书，若原有资质证书处于年审期间，须提供证书颁发部门提供的回执，并且回执须证明该证书依然有效，则该投标人提供年审证明的可按原资质投标；若投标人正在申报上一级别资质，在未获批准之前，仍按原级别资质投标。

19．投标有效期

19.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具体见专用条款中投标有效期的天数要求。在此期限内，所有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9.2 在特殊的情况下，招标机构在原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招标机构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包括网站公开发布方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机构此项要求，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9.3 中标单位的投标书有效期，截止于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项目内容，并通过竣工验收及保修结束。

20．供应商交纳履约保证金、退还保证金须知

20.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交纳要求参照采购文件的要求。

21．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21.1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基本技术设计）的要求。除非招标的项目明确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否则投标人有关替代方案的条款将不予考虑。

21.2 如果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则准备提交替代方案的投标人除应提交一份满足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基本技术设计）要求的投标文件外，还应提交需评审其替代方案所需的全部资料，包括项目方案书、技术规范、替代方案报价书、所建议的项目方案及有关的其它详细资料。

22．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22.1 投标人应准备所投项目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此电子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后缀名为.zbs 的电子采购文件、《投标书编制软件》编制。（要下载安装《投标书编辑软件》及其配套软件，可用电子密钥登录深圳市网上政府采购系统（www.cgzx.sz.gov.cn），然后在右侧的“相关链接”栏目中下载。在安装此软件之前，须先安装 Adobe Reader 7.0。）

22.2 投标人在利用《投标书编制软件》编制投标书时须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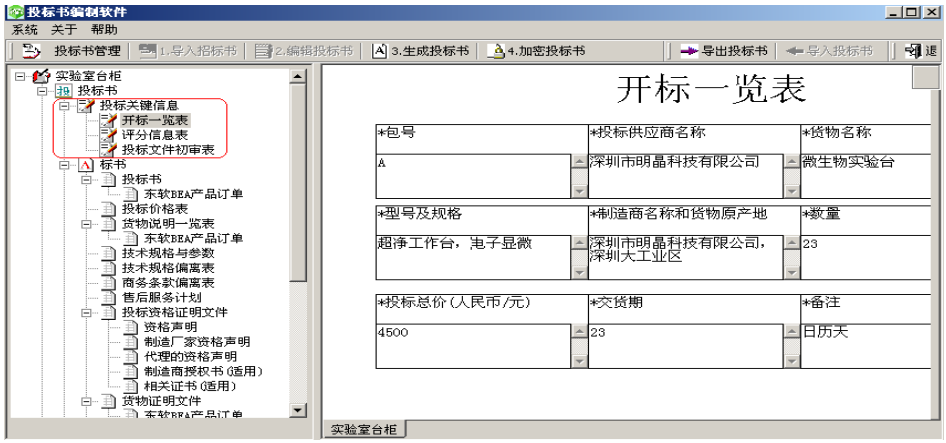
1、导入《投标书编制软件》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包号应与以此制作的投标文件项目编号、包号一致。例如，不能将甲项目 A 包的招标书导入《投标书编制软件》，制作乙项目 B 包的投标书。

2、不能用非本公司的电子密钥加密本公司的投标文件，或者用其它公司的登录用户上传本公司的投标文件。

3、要求用《投标书编制软件》编制投标书的包，不能用其它方式编制投标书。编制投标文件时，电脑须连通互联网。

4、投标文件不能带病毒。招标机构将用瑞星杀毒软件和赛门铁克杀毒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病毒检测，如果这两种软件均报告发现病毒，则招标机构认为该投标文件带病毒。

5、完整填写“投标关键信息”，如下图所示：



6、投标人在编辑投标文件时，**在投标文件目录中属于本节点内容的必须在本节点中填写，填写到其他节点或附件，**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投标书编写完成后，**必须用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进行加密，否则视同未盖公章，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8、招标机构不接受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纸质、电子、传真等所有形式的投标文件。由于对网上招投标操作不熟悉或自身电脑、网络的原因导致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招标机构不负任何责任。建议于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与上传，如果上传有困难，请及时咨询。

9、如果开标时出现网络故障、技术故障，影响了招投标活动，招标机构有权采取措施，如延期、接受无法从网上上传的投标书等，以保障招投标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投标供应商不得对此持有异议。

22.3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22.4 投标文件不用盖章或签字，资格证明文件提供扫描件。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投标书的保密

23.1 在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书编制软件自带的加密程序能自行对其进行加密，投标人无须用其它加密方式。此加密程序确保投标文件在到达投标截止时间后才能解密查看。在加密过程中，加密软件会提示选取对应项目的加密规则文件，**如果误选了非本项目的规则文件导致不能在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该投标文件将被招标机构拒绝**。选取项目加密规则文件的界面如下图所示：



24．投标截止日期

24.1 实行网上投标，投标人必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用电子密钥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网”（www.cgzx.sz.gov.cn），用“应标管理”—》“上传投标文件”功能点上传投标文件。如果没有该功能点，请用本公司的机构管理员在 “系统维护”—》“修改用户权限”中增加该功能点，请在工作日与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联系。如果确有困难，多次上传均告失败，请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携带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送达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 302 室。

24.2 招标机构可以按本通用条款第 12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招标机构、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在项目延期后，出于投标文件的保密考虑，建议投标人重新加密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24.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上传投标文件。

25.样品的递交

25.1 如有必要，采购单位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

25.2 未中标供应商的样品将于招标结束时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单位保留，作为验收的依据。

26．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6.1 投标方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网上进行撤销投标的操作。

26.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6.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26.4 招标机构不退还投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五章　开标

27．开标

27.1 招标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开标，并在网上公布开标结果。

27.2 网上投标的，当招标机构开标后，投标人即可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网”，用“应标管理 → 浏览开标一览表”功能查看开标一览表。

第六章　评标要求

28．评标委员会组成

28.1 网上开标结束后召开评标会议，评标委员会由招标机构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行为规范执行《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的通知》(深财购[2005]5 号)，评标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含 5 人）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为保证评委人选的专业性，以及评标中的公平公正性，评标委员会成员从深圳市财政委员会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采购单位代表须持本单位签发的《评标授权书》参加评标。

采购单位无代表参与评标，应在开标前三天提交《采购单位不派评委参与项目评标承诺书》给招标机构。

28.2 评标定标应当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8.3 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过程和结果。

28.4 评标过程中不允许违背评标程序或采用招标文件未载明的评标方法或评标因素进行评标。

28.5 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9．向评标委员会提供的资料

29.1 公开发布的招标文件，包括图纸、服务清单、答疑文件等；

29.2 其他评标必须的资料。

29.3 评标委员会应当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熟悉以下内容：

（1）招标的目的；

（2）招标项目需求的范围和性质；

（3）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的资格、财政预算限额、商务条款；

（4）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因素；

（5）招标文件所列示的废标条款一览表；

30．独立评标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标活动应当独立进行，并应遵循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确定中标供应商、编写评标报告的工作程序。

第七章　评标程序及评标方法

31．投标文件初审

31.1 投标文件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1.2 **投标文件初审内容请详见“关键项目”中的《投标文件初审表》部分。投标人若有一条审查不通过则按废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对投标单位打√为通过审查，打×为未通过审查。**

31.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1.3.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1.3.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公开招标以外采购方式以及政府采购服务和工程涉及采购货物的项目，也按此方法计算供应商家数。

31.4 对不属于投标文件初审表所列的其他情形，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不得作为废标的理由。

32．澄清有关问题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用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签字)要求投标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用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的内容。

33．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深圳市政府采购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参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仅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34.实地考察、演示或设备测试

34.1 在招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对本项目投标人进行现场勘察或实地考察或检验有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投标人应随时做好接受检查的准备。

34.2 若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现场演示或设备测试的，投标人应做好相应准备。

35．评标方法

35.1 根据《转发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深财购[2007]9 号）和《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的通知》(深财购[2005]5 号)的有关要求，项目评标方法分为最低价法、综合评标法、定性评审法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评标办法。

35.1.1 最低价法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数量或者比例推荐候选中标供应商；

35.1.2 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每个投标供应商的总得分应以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汇总分确定，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35.1.3 定性评审法

定性评审法，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技术商务定性评审，对各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提出意见，指出投标文件的优点、缺陷、问题以及签订合同前应注意和澄清的事项，出具定性评审报告。所有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被判定为废标或者无效标的投标人，均推荐为候选中标供应商。

35.2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及评审委员会推荐的候选中标供应商数量

（请详见“评标信息”）

第八章　定标及公示

36．定标方法

36.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机构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并根据评标方法比较评价结果从优到劣进行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供应商；

36.2 采用最低价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供应商的最低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对是否满足实质性要求或报价是否合理或是否低于成本，评委会意见不一致时，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作出决定。

36.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6.4 采用定性评审法的，所有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被判定为废标或无效标的投标人，均推荐为候选中标供应商。

3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38．中标公告

38.1 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结束后，招标机构将在“深圳政府采购网”（http://www.cgzx.sz.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公示期为 72 小时。供应商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请于公示期内，以书面或网上形式向招标代理反映。若在公示期内未提出异议，则视为认同该评标结果。

38.2 质疑投诉人应保证质疑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和可靠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九章　公开招标失败的后续处理

39．公开招标失败的处理

39.1 本项目公开招标过程中若由于投标截止后实际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等原因造成公开招标失败，可由招标机构重新组织采购。

39.2 对公开招标失败的项目，评标委员会在出具该项目招标失败结论的同时，提出重新采购组织形式的建议，以及进一步完善招标文件的资格、技术、商务要求的修改建议。

39.3 重新组织采购有以下两种组织形式：

（1）由招标机构重新组织公开招标；

（2）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非公开招标方式申请，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公开招标失败采购项目可转为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

39.4 公开招标失败的采购项目重新组织公开招标，招标机构要重新按公开招标流程发布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组成评标委员会等组织采购活动。

39.5 公开招标失败的采购项目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转为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的，可不另行制作谈判文件，招标机构可就原招标文件中资格、技术及评标方法等变动情况向拟谈判对象发出谈判邀请。谈判邀请文件与原招标文件具同等效力，变动部分以谈判邀请文件为准。转为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的，供应商的原投标文件转为谈判应答文件。

40．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

40.1 谈判文件

40.1.1 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原招标文件转为谈判文件。

40.2 谈判小组

40.2.1 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后，评标委员会转为谈判小组；专家可重新抽取也可继续采用评标委员会内专家。

40.2.2 谈判前，谈判小组将对各供应商的谈判应答文件进行审查，当谈判应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视为无效，按废标处理，不得进入谈判，**具体内容见原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初审表的《资格性检查表》部分以及谈判邀请中相应的变动部分。**

40.3 谈判程序

40.3.1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和谈判小组成员填写谈判登记表，并交验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的谈判代表身份证原件）。

40.3.2 谈判小组主持人宣布谈判规则和谈判纪律。

40.3.3 在谈判中，谈判小组将就以下谈判内容跟供应商进行谈判：

（1）项目方案；

（2）报价；

（3）其它相关事项。

原招标文件或谈判邀请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招标机构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0.3.4 谈判小组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各供应商对其谈判应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重要问题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

40.3.5 允许供应商在谈判结束之前根据谈判小组提出的内容进行澄清、修改或完善，或对项目方案进行相应的调整。

40.3.6 供应商对谈判应答文件进行修改，都应形成文字材料，并经供应商谈判授权人签字认可。

40.3.7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它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或者其他信息；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有两次更改机会；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最后更改及书面承诺。

40.3.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该供应商的谈判结果作废标处理，**具体内容见原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初审表的《符合性检查表》部分以及谈判邀请中相应的变动部分。**

40.3.9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谈判应答文件、谈判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资料，对供应商谈判应答文件进行评估与比较，提出书面评审意见。

40.3.10 谈判小组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40.4 评标方法和定标原则

40.4.1 根据《深圳市政府采购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深财购[2005]5 号），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的评标方法要比照**最低价法规定执行**。如确因实际情况需要采用其他评标方法的，应报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原招标文件若采用最低价法以外的评标方法，转为竞争性谈判后，评标方法应采用最低价法。**

40.4.2 对公开招标失败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项目，谈判小组对谈判应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综合各家供应商最终的方案、服务和投资等谈判结果并按本通用条款第 **35.1.1** 款的**最低价法**进行评审。

40.4.3 若要采用其他评标方法的，必须报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谈判小组按批准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谈判邀请文件中应注明批准的评标方法。

40.4.4 谈判小组向招标机构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供应商。

41．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

41.1 谈判文件

41.1.1 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的，原招标文件转为谈判文件。

41.2 谈判小组

41.2.1 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后，评标委员会转为谈判小组，专家可重新抽取也可继续采用评标委员会内专家。

41.2.2 谈判前，谈判小组将对单一来源供应商的谈判应答文件进行审查，当谈判应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视为无效，按废标处理，不得进入谈判，**具体内容见原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初审表的《资格性检查表》部分以及谈判邀请中相应的变动部分。**

41.3 谈判程序

41.3.1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和谈判小组成员填写谈判登记表，并交验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的谈判代表身份证原件）。

41.3.2 谈判小组主持人宣布谈判规则和谈判纪律。

41.3.3 在谈判中，谈判小组将就以下谈判内容跟供应商进行谈判：

（1）项目方案；

（2）报价；

（3）其它相关事项。

原招标文件或谈判邀请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招标机构通知供应商。

41.3.4 谈判小组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其谈判应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重要问题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

41.3.5 允许供应商在谈判结束之前根据谈判小组提出的内容进行澄清、修改或完善，或对项目方案进行相应的调整。

41.3.6 供应商对谈判应答文件进行修改，都应形成文字材料，并经供应商谈判授权人签字认可。

41.3.7 谈判小组与单一来源供应商进行谈判。供应商有两次更改机会；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最后更改及书面承诺。

41.3.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谈判结果作废标处理，**具体内容见原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初审表的《符合性检查表》部分以及谈判邀请中相应的变动部分。**

41.3.9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谈判应答文件、谈判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资料，对供应商谈判应答文件进行评估与比较，提出书面评审意见。

41.3.10 谈判小组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41.4 评标方法和定标原则

41.4.1 **单一来源谈判采用最低价法。**原招标文件若采用最低价法以外的评标方法，转为单一来源谈判后，评标方法改为最低价法。谈判小组对谈判应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对供应商最终的方案、服务和投资等谈判结果按本通用条款第 35.1.1 的**最低价法**进行评审。

41.4.2 谈判小组向招标机构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供应商。

第十章　合同的授予与备案

42．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招标文件规定评审确定的中标人。

43．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招标机构和采购单位保留在投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44. 中标通知书

44.1 中标公告公布以后,公示期内无人质疑投诉,中标人和采购单位可凭单位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到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

44.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45．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46.1 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内容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46.2“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46.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46.4 政府采购合同中应包含验收、履约监管、违约责任等相应条款。采购人在抽样检测、验收或使用过程中发现与招投标文件不符合、严重质量问题、假冒伪劣产品等重大可疑情况的，以及供应商在服务及售后等方面违反招投标文件约定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应当及时与供应商交涉并追究违约责任。

46．履约担保

46.1 在签订项目合同的同时，中标人应按“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规定的金额向采购单位提交履约保证金；

46.2 如果中标人不能按本通用条款第 46.1 款的规定执行，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的理由通过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废除中标，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

46.3 项目服务期满之后,经验收合格后，采购单位在七日内办理解除履约担保手续。

47.合同的备案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由采购人或委托中标人将采购合同副本抄送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备案。

48.招标代理服务费

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代理费收费标准按《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规范深圳市社会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深财购〔2018〕27 号）执行，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类别 金额(万元)	**工程招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 以下	1.00%	1.50%	1.50%
100-500	0.70%	1.10%	0.80%
500-1000	0.55%	0.80%	0.45%
1000-5000	0.35%	0.50%	0.25%
5000-10000	0.20%	0.25%	0.10%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的收费基准价格。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8.2 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公示期结束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48.3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转账、银行汇票形式交付。

49．腐败和欺诈行为

政府采购要求合同项下的采购人和中标人在合同采购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根据本要求，招标机构将：

（1）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a）“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招标方或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招标方或采购人的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书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招标方或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2）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在本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拒绝接受该投标。

（3）如果投标人或中标人在政府采购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